

证券代码：300417

证券简称：南华仪器

公告编号：2017-036

佛山市南华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，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，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。

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

姓名	职务	内容和原因
----	----	-------

声明：

除下列董事外，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

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	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	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	被委托人姓名
杨伟光	董事	出差	杨耀光

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二、公司基本情况

1、公司简介

股票简称	南华仪器	股票代码	300417
股票上市交易所	深圳证券交易所		
联系人和联系方式	董事会秘书	证券事务代表	
姓名	伍颂颖	周柳珠	
办公地址	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	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夏南路 59 号	
电话	0757-86718362	0757-86718362	
电子信箱	IR@nanhua.com.cn	IR@nanhua.com.cn	

2、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

☐ 是 ☒ 否

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	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
营业收入（元）	85,308,665.78	76,987,539.89	10.81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18,181,220.80	16,329,024.68	11.34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	17,314,524.93	15,131,065.52	14.43%

益后的净利润（元）		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（元）	8,366,689.89	6,298,964.12	32.83%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228	0.2001	11.34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2228	0.2001	11.34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4.60%	4.50%	0.10%
	本报告期末	上年度末	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
总资产（元）	422,609,923.72	426,779,244.94	-0.98%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（元）	383,772,861.88	388,277,901.21	-1.16%

3、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

报告期末股东总数		10,703		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（如有）		0	
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							
股东名称	股东性质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	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	质押或冻结情况		
					股份状态	数量	
杨耀光	境内自然人	15.32%	12,500,000	12,500,000			
杨伟光	境内自然人	15.32%	12,500,000	12,500,000	质押	2,900,000	
邓志溢	境内自然人	15.32%	12,500,000	12,500,000			
李源	境内自然人	15.32%	12,500,000	12,500,000			
苏启源	境内自然人	2.21%	1,800,000	1,800,000			
王光辉	境内自然人	2.08%	1,700,000	1,700,000			
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国有法人	0.41%	333,000				
张国忠	境内自然人	0.38%	308,149				
张霄凌	境内自然人	0.34%	280,000				
邬凌云	境内自然人	0.31%	250,000				
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		杨耀光、邓志溢、李源、杨伟光是一致行动关系，杨耀光与杨伟光为兄弟关系，苏启源、王光辉是公司高管。除此之外，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。					
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（如有）		公司股东沈力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，通过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23,8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223,800 股。公司股东董良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，通过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8,000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188,000 股。公司股东杨国良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，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50,043 股，实际合计持有 150,043 股。					

4、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

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。

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。

5、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

□ 适用 √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。

6、公司债券情况

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，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
否

三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

1、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

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

否

1、经营情况

2017年上半年，本公司主要产品为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、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、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、前照灯检测仪及其他机动车检测设备。报告期共实现营业收入8,530.87万元，同比增长10.81%。其中：机动车排放物检测系统实现营业收入2,131.33万元，同比下降31.35%；机动车安全检测系统实现营业收入1,787.51万元，同比下降11.21%；机动车排放物检测仪器实现营业收入1,338.46万元，同比增长43.07%；前照灯检测仪实现营业收入448.58万元，同比下降29.46%；其它机动车检测设备实现营业收入2,426.05万元，同比增长325.88%。上述五项主要产品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总体营业收入的95.32%。

国家标准GB 21861-2014《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检验项目与方法》于2015年3月1日实施，为了保障道路运输安全，遏制交通事故发生，防止车辆的非法改装，该项新标准强化了大、中型客货车的检验要求。要求对大、中型客货车的制动性能检验使用加载式制动检验台，并要求使用自动测量设备对大、中型客货车的整车质量和外廓尺寸进行检测。由此催生了加载式制动检验台、车辆外廓检测仪、整车轮重仪等新型检测设备（本公司将这几种产品在统计时归类为“其它机动车检测设备”）的市场需求。

针对道路运输车辆的综合性能要求，2016年6月发布国家标准GB 18565-2016《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要求和检验方法》于2017年1月开始实施。

以上政策的实施，公司及时把握市场机遇，相应推出上述新型检测设备，自推出市场，需求不断增加，截止报告期末，新国标产品的销售量已接近去年全年。

报告期销售费用1,056.94万元，较去年同期增加1.53%，主要是报告期公司致力于开拓销售市场，扩充了销售及客服队伍，加大了销售费用投入，主要是销售人员及客服人员薪酬、差旅费用投入增加，另外，由于销售量增加，及政府对物流的监管加强，使得物流成本增加幅度较大。

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1,251.32万元，同比下降1.77%，主要是缩减了行政办公费用等支出。

报告期财务费用-33.89万元，同比增加396.27万元；投资收益469.09万元，比去年同期增加467.63万元，以上两项的变动主要原因是为提高收益，报告期公司充分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收益计入投资收益科目，而去年同期的闲置资金主要是办理结构性存款，利息收入冲减财务费用。

报告期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,818.12万元，同比增长11.34%。

2、新产品研发情况

报告期公司继续保持充分的研发投入，以改善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酬待遇，以吸引高端研发人才为公司服务。

目前主要研发项目进度如下：

（1）用于监测固定污染源烟气颗粒物浓度的“NHP-1颗粒物监测仪”2016年完成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的申领工作，目前正在办理环保产品认证。

（2）用于自动连续监测固定污染源排气污染物的“NHem-1型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”已完成样机现场测试工作，目前正在办理环保产品认证。

（3）与中国科学院半导体研究所联合进行的“机动车排放遥感检测系统”研发工作正在按相关计划进行中。

（4）可吸入颗粒物测量系统已完成第二轮样机试制工作，正在准备办理形式批准手续与相关型式评价试验工作。

（5）在线式总碳氢化合物气体分析仪已完成第一轮样机试制工作，正在与国外同类产品进行比对试验。

3、募投项目建设情况

募投项目建设工程于2016年3月12日动工以来一直按计划进度不断推进中。截至本报告日，土建工程已完成封顶，并完成了其他与募投项目建设相关的消防、冷气、室内装修、强弱电等工程的招标工作，并已进场开工。截至报告期末，共使用募集资金7,682.70万元。

4、投资情况

(1)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,提高收益,公司对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进行适时的现金管理。2017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6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,决定对最高额度不超过8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,投资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。报告期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下,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,收益139.49万元。截至报告期末尚有7,300.00万元理财产品未到期赎回。

(2) 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.5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较高、流动性好的短期中低风险或稳健型理财产品。报告期,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322.87万元。报告期末尚有1.15亿元理财产品未到期赎回。

(3) 报告期,公司收到中绿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的现金分红20万元。

2、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(1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,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。

(2)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。

(3)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,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

☐ 适用 ☒ 不适用

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。